



● 文化视野

浅论水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之意义

◎ 李亮 / 义乌市博物馆 浙江 义乌 322000

摘要:水文化遗产作为文化遗产的一个颇具自身特色的分支。对水文化遗产的研究和保护不仅有利于保护我国传统文化和民族文化的多样性,而且对于深化水利行业文化内涵、把握水文化建设和研究事业的定位和加深水文化、水利与社会三者关系的认知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水文化遗产;传统文化;多样性

根据1972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巴黎举行第十七届会议,通过的《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公约》,文化遗产分为三部分:

①文物:从历史、艺术或科学角度看具有突出的普遍价值的建筑物、碑雕和碑画、具有考古性质成份或结构、铭文、洞窟以及联合体;②建筑群:从历史、艺术或科学角度看在建筑式样分布均匀或与环境景色结合方面具有突出的普遍价值的单立或连接的建筑群;③遗址:从历史、审美、人种学或人类学角度看具有突出的普遍价值的人类工程或自然与人联合工程以及考古遗址等地方。可以说,文化遗产本身就是人类文明的结晶和优秀产物,其对人类历史和社会发展起到了一种传承的、凝聚创造力和活力源泉的作用和意义。

由此及彼,水文化遗产作为文化遗产的一个颇具自身特色的分支,它的涉水性使得其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进步的价值和作用较其他文化遗产而言尤为重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指出:“水具有丰富的文化蕴含和社会意义,把握文化与自然的关系,是了解社会和生态系统的恢复性、创造性和适应性的必由之路。”因此,研究和保护水文化遗产对于民族文化、世界文化,乃至人类社会的发展均具有重要意义。

1 研究和保护水文化遗产有利于保护我国传统文化和民族文化的多样性

1.1 丰富多彩的水文化遗产是文化多样性的生动体现 保护水文化遗产的核心内容就是保护传统文化,保护文化多样性。水文化是中华文明的源文化之一。我国先民在长期与自然环境的艰苦斗争中,逐渐孕育了辉煌灿烂而独具特色的中华水文化。而流散在全国各地、山川河流、东南西北的水文化遗产则是中华水文化的一种丰富体现和集中代表。在整个人类发展史上,水一直承起着一个关键性的价值,它不仅赋予生命以存在的根基,而且在东西方文化起源的早期,与水相关的一切可以说决定着早期先民的文化发展层次和水平。两河流域与巴比伦文明、尼罗河流域与埃及文明、印度恒河流域与印度文明、黄河长江流域与中华文明、爱琴海与希腊文明,等等,这些人类早期文明无不与大江、大河、海洋这些因水而生的事物密切相关。可以说,与水相结合,不仅赋予了人类以生命的基本构成,而且为人类文明和社会发展注入了灵魂和活力。

1.2 中国传统文化中有许多与水相关的文化因子 《管子·水地篇》:“水者何也,万物之本原也”,而古希腊哲学家泰勒斯亦言:“万物的本原是水”,由此可见,水在东西方传统文化关于生命起源中的重要地位。《列子·汤问》:“缘水而居,不耕不稼”,形象地展示了原始社会人类与水的关系,水赋予了我国早期先民衣食住行以依托。《道德经》:“上善若水,

水善利万物而不争”,赋予了水以道德修养内涵和高尚的精神品格。《荀子·哀公篇》:“···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则是从治理国家、处理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关系的角度阐释一种高明的政治智慧。如此等等。在中华民族发展的历史长河中,我国古代先民以水为依托、为魂魄、为题材创作了有形文化遗产和无形文化遗产,它们成为我国传统文化的一部分,其精华部分演化为中华民族特有的文化瑰宝,构成了当前我国水文化遗产的弥足珍贵的重要组成部分。

1.3 相比较其他文化和文化遗产,水文化及其遗产所遭受的生存危机更为严重

1.3.1 水文化遗产种类繁多,普查力度不大。水文化及其遗产本身就是一个概念内涵广泛、涉及面广、分类复杂的事物。由于水利历史文化悠久、相关文化遗产种类多样,加上水文化遗产工作长期不被重视,政府部门的普查工作力度不大,至今对于我国水文化遗产的整体状况、存在种类数量和消失的状况等认识不清,缺乏深入和广泛的了解。

1.3.2 保护水文化遗产的观念滞后,资金技术贫乏,对水文化遗产价值缺乏正确的开发利用。水文化遗产的概念本身就是水文化与文化遗产二者相结合所衍生出来的,因而当前对于水文化遗产的认知广度、深度和涵盖范围都尚未成熟。这使得当前水文化遗产的调查与研究大多从水利工程遗产和水利文物等角度出发,而未能跳出“水利”和“工程”的窠臼,从更广阔的视野出发,调查、整理和研究水文化遗产。这在一定程度上,也造成了水文化遗产的价值未能得到及时、有效、系统的开发与利用。

1.3.3 水文化遗产缺乏法律保护依据。如对古代的水利科技、水文化工艺、水文化音乐、水文化舞蹈、水利历史图像、水利民俗文物等水文化遗产,既没有科学的界定和权威的说明,也未能列入《文物保护法》的保护之下。我国现有的法律法规已不能适应我国水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开展。

可以说,水文化遗产对于保护传统文化和民族文化多样性的重要性同其面临的现实困境已经成为制约我国文化遗产保护、优秀民族文化遗产发展的一大瓶颈。当务之急是要加大人力、物力和财力投入力度,做好水文化遗产的概念界定、分类标准、调查研究、搜集整理、宣传教育等一系列工作,使水文化遗产作为我国优秀文化遗产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为政府、学界、和民众所熟知和认可,进而争取更广泛社会舆论的关注和支持,为水文化遗产事业和水利文化事业的发展、繁荣注入生机和活力。

2 研究和保护水文化遗产有利于深化对于水文化、水利和社会三者关系的认知

2.1 “水是生命之源”,这是水的价值性的根本写照 有水方有生命,有生命方有人类,有人类方有水(利)历史,有水(利)历史方有人类文明。可以说,自人类诞生之日起就与水结下了不解之缘,并在以水为载体的实践活动中创造了丰富的文化,

作者简介:李亮(1985-),男,浙江义乌人,文博官员,从事博物馆文物管理与保护研究。



书写着人类文明的生动历史。在这种意义上来看,水不仅是物质载体,而且是精神载体,人类社会发展的足迹就是水文化发展的历史。水与人类生活这种息息相关的关系使得水与文化、人类社会的发展密切相连,有水的地方就有人类的集聚,继而产生社会和水文化。特别是,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进步,社会文化的繁荣昌盛,“水文化已经成为现代水利事业承前启后的思想、精神、规范和智慧等总的表现形态,成为参与社会、为人类共同谋福利、推动现代文明可持续发展的生产力”。

2.2 水与水利、文化和社会的紧密联系表现在我们中华民族的奋斗史和国家发展史上。“水利”一词早在两千多年前就已经形成一个专有名词。司马迁《史记·河渠书》言:“……自是之后,用事者争言水利”,从而赋予“水利”一词以专业含义。这里的“水利”主要包括有关治河防洪、灌溉、运河等水事活动,此后,从事水利工程技术的专业人才被称为“水工”,主管水利的官员被称为“水官”。《尚书·尧典》记载,舜命禹为司空,是百官之首,职责是平水土。秦汉之后,不同的水利工程均设有专职官吏进行管理。宋代以后,重大水利工程则指派钦差大臣或中央高级官吏主持。历代水利上有突出贡献的人也大都受到崇拜或敬仰。可见,水利在古代社会是极为重要的。

2.3 水文化这种无所不包、无所不含、网罗万象、纵横古今的特点在一定程度上成就了水文化的浑厚内涵和多元性,但与此同时,也使得在现实层面的系统化、成体系和高度专业化、学科化的研究与保护遭遇到难以突破的困境

一方面,水文化被视作人类的母体文化,特别是在水资源问题短缺的现时代,水是生命之源的论断更为人们所深深领会。水的这一极端重要性使得水之文化被赋予了太多的附加内容和价值意义。凡是同水相关的哲学、文学、美学、民俗文化等事物无不被收罗在水文化的丰富内涵之中,成为一种能够代表水文化丰富性的象征。然而,细细品察,不难发现,这种倾向性使得水文化的内涵有出现“泛水”的味道。恍惚之中,任何与水有瓜葛的文化或事物无不被打上水文化的标签,但同时给人一种水文化被过度阐释的嫌疑,进而导致对于“水文化到底是什么”这一带有根本性的追问成为一种无从回应的、被悬置了的疑问。

另一方面,水文化又往往被看作是一种水利行业文化,涉及水利工程、水事活动、水文观测等活动中所产生的文化成果。这种认识的后果是水文化的研究和保护又走向了另一个方向,即:唯水利性。“唯水利性”是十分必要的,这样可以为水文化提供一个核心和主体,从而使得水文化是什么成为一个不言之明的问题:水利行业文化。但这样一来,水文化的丰富性、多元性和广泛性等特点就被水利工程、水工技术、水事活动、水文观测等偏重于理工类的事物所取代。

概而言之,上述思考可以归结为一点,那就是:如何在广义水文化与狭义水文化之间寻找到一个平衡点的问题。从水文化理论角度看,不管是水利行业,还是水文化研究学术界,都在不断地探究着水文化的内涵、价值与意义,力求准确地寻找水文化和水利行业文化的定位。对于水利行业而言,水利行业文化建设应当“从传统的单项思维中走出来,从自身的单元文化视野中走出,参与以水为载体的各项思维创造活动”,从而使得水利行业文化真正成为一种具有文化价值内涵、能够为水利事业发展提供思想、精神、规范和智慧的存在。对于水文化学术界而言,水文化研究必须从规范化、专业化、学科化的高度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正确处理好水文化研究核心与外延的问题,即:一方面要突出水文化研究中“水利”这一核心,

另一方面,要适当收缩水文化的“文化外延”。这两方面的需要使得研究和保护水文化遗产成为一件迫在眉睫之事,因为水文化遗产的研究与保护是一种既能够深化水利行业文化内涵,又能够通过探究水文化遗产为水文化建设和研究事业找好定位,更能够深化对于水文化、水利与社会三者关系的认知。

3 研究和保护水文化遗产有利于推动水利行业文化事业的发展繁荣

3.1 水利事业发展与水文化建设是息息相关、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从古至今,在各项水利工程建设和各项水利事业中都必然要创造出与其相适应的水文化。水文化反过来又成为人类指导自身行为和评价治水活动的准则,从而促进人类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和水事活动的重新认识,形成新型的人水关系,推动水利实践的深入和发展。”可以说,水文化建设作为水利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在现代水利发展全局中处于重要位置,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价值和意义。而作为水文化重要传承载体和文化结晶的水文化遗产,它们是中华民族五千年治水过程中国积累的丰富文化遗产,是我们民族伟大创造力的实证。水文化遗产中蕴含着丰富的先进思想、辩证思维、科学精神和正确的价值观念等,这些都是我国水利建设难能可贵的文化资源,对其加以研究和保护有利于充分认知我国传统水文化的历史意义和现实价值,对于促进我国水利行业文化的发展,乃至水利建设的实践都有巨大的助益。

3.2 水文化建设不是一蹴而就的,更不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做好水文化建设的第一要务就是要开展全国范围内的水文化遗产的挖掘、整理、研究和开发工作。这项工作的开展主要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开展全国范围内的水文化遗产专项调研工作,摸清现存遗产数量、分布情况、本体特征、基本数据、保存状况,以及水文化遗产周边自然和人文环境情况。在此基础上,制定一套成体系、系统化的水文化遗产分类与认定标准,建立全国水文化遗产档案,汇总编制全国水文化遗产名录。在这一过程中,要依托高新技术,建立水文化遗产数据库及信息管理系统和水文化资源与发展报告发布系统。

加强水文化遗产的综合保护和开发利用。根据水文化遗产调研结果,分析总结我国水文化遗产的现状及存在的问题,根据其价值,探讨水利遗产的保护对策。同时,可以针对具有重大价值的水文化遗产,编制并实施相应的保护与开发规划。

做好水文化遗产的宣传、展示、交流和研究工作。水文化遗产研究和保护不能仅靠一个机构、一个部门、一个行业,而需要获得社会各界的认同和支持。因此,可以通过原址展示、陈列展览、实物复原、虚拟现实技术复原、科普著作和数字影视作品发行等技术手段,对社会公众进行宣传、展示我国丰富多彩的水文化遗产资源。同时,加大水文化遗产的学术研究和交流协作的力度,以推动水文化遗产研究和保护向理论化、深度化、专业化的方向发展。

参考文献

- [1] 陈雷:《弘扬和发展先进水文化促进传统水利向现代水利转变》,载《中国水利》,2009年第22期。
- [2] 周小华:《从水与社会的密切关系入手研究水文化》,载《中国水利》,2009年第22期。
- [3] 王文章:《非物质文化遗产概论》,教育科学出版社,2008年版。